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光大保德信添天盈季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光大保德信添天盈季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因巨额赎回等原因造成对持有人收益的稀释,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光大保德信添天盈季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进行修改,具体修改说明如下:
在《基金合同》第七部分“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中最后一个自然段添加如下内容: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销售服务费,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
在《托管协议》“十一、基金费用”章节“十一、基金管理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中最后一个自然段添加如下内容: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管理费,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
在《托管协议》“十一、基金费用”章节“三、基金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中最后一个自然段添加如下内容: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销售服务费,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
在《托管协议》“十一、基金费用”章节“三、基金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中最后一个自然段添加如下内容: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销售服务费,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由基金管理人出具的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协议履行相关职责,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
除上述内容外,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其他部分不做修改。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2013年元旦长假前暂停申购及基金转换转入交易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2月17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依据, 暂停相关业务的时间. 公告依据: 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第十四条第一款(六)款. 暂停相关业务的时间: 2012年12月24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因巨额赎回等原因造成对持有人收益的稀释,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进行修改,具体修改说明如下:
在《基金合同》第七部分“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中最后一个自然段添加如下内容: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管理费和销售服务费,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
在《托管协议》“十一、基金费用”章节“十一、基金管理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中最后一个自然段添加如下内容: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管理费,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
在《托管协议》“十一、基金费用”章节“三、基金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中最后一个自然段添加如下内容: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销售服务费,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由基金管理人出具的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协议履行相关职责,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
除上述内容外,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其他部分不做修改。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光大保德信添天利季度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光大保德信添天利季度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因巨额赎回等原因造成对持有人收益的稀释,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光大保德信添天利季度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进行修改,具体修改说明如下:
在《基金合同》第七部分“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中最后一个自然段添加如下内容: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销售服务费,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
在《托管协议》“十一、基金费用”章节“十一、基金管理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中最后一个自然段添加如下内容: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管理费,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
在《托管协议》“十一、基金费用”章节“三、基金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中最后一个自然段添加如下内容: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销售服务费,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
在《托管协议》“十一、基金费用”章节“三、基金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中最后一个自然段添加如下内容:
“当出现巨额赎回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有权不计提巨额赎回日下一个工作日的销售服务费,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由基金管理人出具的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协议履行相关职责,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公告。”
除上述内容外,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其他部分不做修改。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关于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度运作期安排的预告

根据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安月月鑫”或“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负责本基金的运作期以及集中申购开放期和赎回开放日的具体安排。为方便投资者提前做好投资安排,本基金管理人依据约定的原则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2]33号),对2013年全年本基金各运作期以及集中申购期和赎回开放日做出如下安排,具体事项以届时相关公告内容为准:

Table with 6 columns: 运作期, 集中申购开放期, 运作期起始日, 运作期结束日, 赎回开放日, 运作期限. 包含华安月月鑫2013年第1期至第12期的详细安排。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关于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度运作期安排的预告

根据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安双月鑫”或“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负责本基金的运作期以及集中申购开放期和赎回开放日的具体安排。为方便投资者提前做好投资安排,本基金管理人依据约定的原则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2]33号),对2013年全年本基金各运作期以及集中申购期和赎回开放日做出如下安排,具体事项以届时相关公告内容为准:

Table with 6 columns: 运作期, 集中申购开放期, 运作期起始日, 运作期结束日, 赎回开放日, 运作期限. 包含华安双月鑫2013年第1期至第5期的详细安排。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2年12月17日起,天风证券开始代理销售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月月鑫”,基金代码:040027(A类)、040028(A类)),华安季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季鑫”,基金代码:040030(A类)、040031(B类)),投资者可在上述基金集中申购期到天风证券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其他业务。

Table with 6 columns: 运作期, 集中申购开放期, 运作期起始日, 运作期结束日, 赎回开放日, 运作期限. 包含华安季鑫2013年第1期至第4期的详细安排。

重要提示: 1.若出现国家节假日安排的调整、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视情况对2013年运作期以及集中申购开放期和赎回开放日的安排进行调整并提前公告。 2.投资者可访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uauan.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情况。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2年12月17日起,天风证券开始代理销售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月月鑫”,基金代码:040027(A类)、040028(A类)),华安季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季鑫”,基金代码:040030(A类)、040031(B类)),投资者可在上述基金集中申购期到天风证券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其他业务。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2月17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依据, 申购赎回日期.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赎回日期: 2012年12月20日.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2月17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依据, 申购赎回日期.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支柱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赎回日期: 2012年12月20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加代销旗下十支基金的公告

自2012年12月20日起,投资者可在西藏同信证券办理上述基金之申购以及上述基金之赎回业务。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同信证券”)签署的《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协议》,西藏同信证券从2012年12月20日起代销旗下十支基金: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代码. 包含工银瑞信瑞利策略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12支基金。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并限制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0年11月16日发布了《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并限制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根据《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现将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暂停申购事宜提示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持有期, 赎回费率. 持有期: 1年以内, 1年以上(含)1-2年, 2年以上(含). 赎回费率: 0.5%, 0.25%, 0.

注:就赎回而言,1年指365天,2年指730天。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并限制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0年12月1日发布了《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并限制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根据《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现将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暂停申购事宜提示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持有期, 赎回费率. 持有期: 1年以内, 1年以上(含)1-2年, 2年以上(含). 赎回费率: 0.5%, 0.25%, 0.

注:就赎回而言,1年指365天,2年指730天。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与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满足不同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买基金”)协商一致,自2012年12月17日起,好买基金开始代理销售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并参与申购费率优惠。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依据, 申购赎回日期. 公告依据: 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赎回日期: 2012年12月20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第二代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第二十三条规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条例》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公民应当持有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请持有第一代居民身份证的公民,自2013年1月1日起,持第一代居民身份证到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换领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根据上述规定,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如果您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期,请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办理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更新手续,以免影响交易。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了解相关信息。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2月17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依据, 申购赎回日期. 公告依据: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赎回日期: 2012年12月20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